

##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月8日，现场表决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1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钟镇光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都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7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市分行申请人民币 1350 万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预计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的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以正式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本次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市分行贷款，不涉及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7日